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

99年10月27日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
108年11月12日圖書館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0月27日圖書館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0月21日圖書館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10月31日圖書館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目次

壹、目的	1
貳、依據	1
一、學校發展方向	1
二、圖書館發展方向	2
三、館藏發展願景	3
參、館藏發展政策	4
一、館藏範圍	4
二、徵集原則	5
三、複本原則	8
四、薦購處理原則	8
五、交換贈送原則	9
六、館藏淘汰原則	9
七、館際合作	10
八、館藏評鑑原則	11
肆、館藏發展政策之實施與修正	12

壹、目的

本校圖書館基於館藏發展之需要，擬定本館之館藏發展政策，以做為館藏發展之依據，主要目的如下：

- (一) 配合學校發展願景，做為本校發展學科領域及通識性圖書資源最高指導原則。
- (二) 有效地充實本校圖書資源，滿足全校師生研究、教學、學習、探索、自我成長、休閒之需求。
- (三) 做為館藏選擇、徵集、典藏、淘汰、評鑑等之依據。

貳、依據

一、學校發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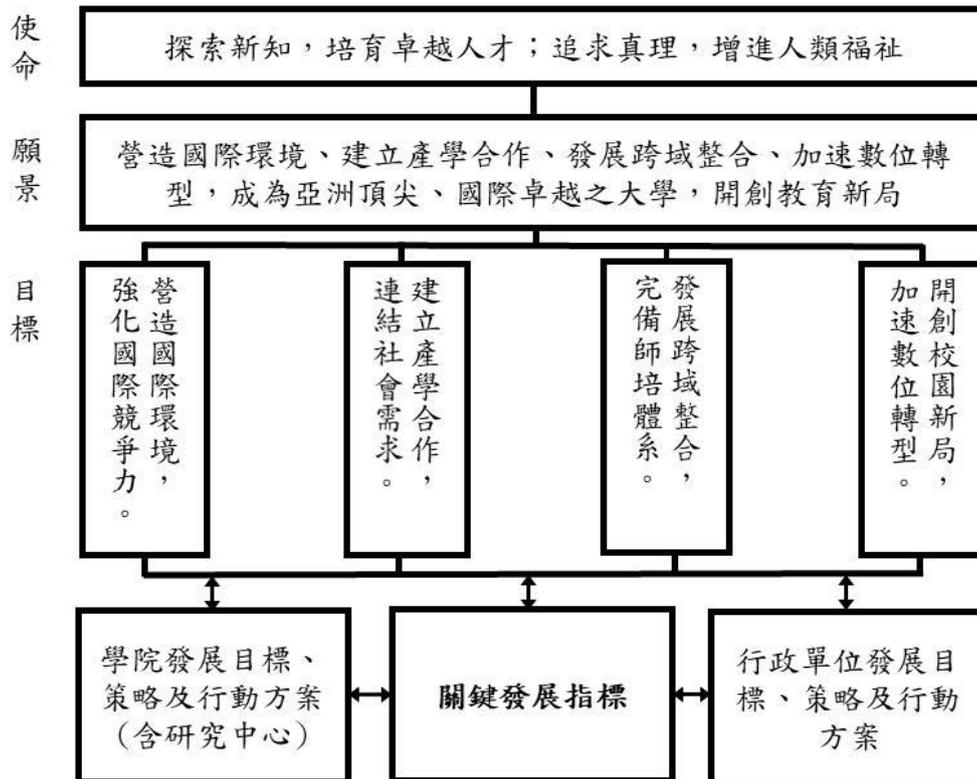
本校目前有教育學院、文學院、科技與工程學院、理學院、藝術學院、運動與休閒學院、音樂學院、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管理學院，全校共 9 個學院，2 個專業學院，62 個系所，6 個校級中心。

依據 2020-2025 校務發展計畫，本校願景為「成為亞洲頂尖、國際卓越之大學」。校務發展以「國際化」、「社會影響」、「傳承與創新」為三大主軸，致力於加速國際化、建立產學鏈結、推動跨域整合、促進數位轉型。

本校之使命為探索新知，培育卓越人才；追求真理，增進人類福祉。願景為積極營造國際環境，建立產學合作、發展跨域整合、加速數位轉型，使本校成為亞洲頂尖、國際卓越之大學，開創嶄新燦爛之教育新局。

除「全校發展規劃及策略」外，各學院及行政單位，均基於其特色與使命，配合全校之願景及全校性關鍵發展指標，規劃「學院發展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及「行政單位發展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

「全校發展目標及策略」、「學院發展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行政單位發展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三者關係如下圖。



二、圖書館發展方向

圖書館配合學校發展，廣納同仁之創意，訂定本館發展方向如下：

（一）願景

構築優質與卓越的知識殿堂，成為具前瞻性與國際影響力的大學圖書館典範。

（二）使命

重視文化傳承，致力知識的創造、應用、傳播與保存，進而成為推動學術與教育的核心力量。

（三）核心價值

重視使用體驗、鼓勵創新思維、支持開放分享、促進協同合作、追求卓越服務。

（四）目標與策略焦點

1. 建構優質資訊與知識環境，型塑大學知識心臟

1.1 發展質量俱優的館藏，滿足使用者多元知識需求。

- 1.2 建構彈性複合的空間，塑造圖書館成為使用者的第三場域。
- 1.3 推動圖書館空間與服務國際化，提升國際化校園氛圍。
- 1.4 導入創新數位科技，建構智慧圖書資訊服務。
2. 提升學術研究資訊服務，強化資訊素養與全人閱讀
 - 2.1 提升學術研究資訊服務，支持學術傳播與研究生命週期。
 - 2.2 強化資訊素養與全人閱讀，培育人文與科學融通之領導人才。
3. 傳承及加值重要文化資產，彰顯師生多元創意
 - 3.1 度用校史及特藏資料，傳承與加值本校重要文化資產。
 - 3.2 增進優質文創及出版能量，彰顯本校多元創意。
4. 深化夥伴關係，提升圖書館能見度與影響力
 - 4.1 運用多元管道加強使用者與圖書館的互動和參與，提升使用者對圖書館資源和服務的熟悉度與使用度。
 - 4.2 強化與校內各單位的合作關係，提升圖書館在校內能見度與影響力。
 - 4.3 與全球重要大學圖書館進行實質交流與合作，提升圖書館國際能見度與影響力。
 - 4.4 主導或參與圖書館組織或聯盟，擴展讀者可用資源與服務。
 - 4.5 建立產學合作，促使產業界打造符合圖書館需求的服務。
5. 落實績效評估與專業發展機制，追求圖書館卓越服務品質
 - 5.1 打造學習型組織，以目標導向方式規劃與實施同仁專業發展。
 - 5.2 建立獎勵與補助制度，鼓勵同仁專業出版或發表。
 - 5.3 鼓勵同仁創新思維與實驗創新，帶動圖書館服務革新。
 - 5.4 推動使用者成效評估，證明圖書館價值。
 - 5.5 推動行政革新與組織再造。

三、館藏發展願景

為配合學校與圖書館發展目標，充實質量俱優之館藏，滿足使用者多元知識需求，茲將本館館藏發展願景訂定如下：

1. 滿足本校教研單位發展學術之專業需求，強化館藏深度。
2. 增進讀者利用、學習與分享之多元需求，強化資訊素養與全人閱讀，培育人文與科學融通之領導人才。
3. 持續徵集與妥善典藏本館特色館藏。
4. 數位與人文並重，建構圖書館為本校全方位知識匯流中心。

參、館藏發展政策

一、館藏範圍

圖書館館藏發展方向，主要如下：

(一) 學科領域館藏範圍：

1. 本校各學院、系所、研究與教學中心之相關圖書資源。
2. 各學科領域中特定主題之相關圖書資源。
3. 本校教師科研計畫之相關圖書資源。
4. 本校教師升等著作。

(二) 通識性館藏範圍：

1. 圖書館選擇通識性圖書資源時，應考慮全球化、國家重要發展、社會經濟成長、學校重要發展、時代重要議題、資訊素養、科普知識、藝術文學、流行文化、生活休閒及其他有利於學生自我成長、生命探索等相關之資源。
2. 各類知識及文化的基本圖書資源，如各學科領域之經典著作或導論。
3. 跨學科領域與科際整合性之一般圖書資源。
4.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研究相關圖書資源。

5. 教師指定參考書與教科書。

- (三) 館藏深度：有博士班的系所，專業主題資源應力求學科領域館藏深入完整；有碩士班的系所，師生研究和課程之學科領域館藏應足以提供師生研究及教學之需。
- (四) 語言範圍：學科領域館藏之語言不限，視學科需求為主；通識性館藏，則以購買中英文資料為主。
- (五) 館藏類型：包括圖書、期刊、報紙、縮影資料、視聽資料、校史及特藏資料、電子資源（含電子書、電子期刊、電子報紙、教學資源、電子工具書、統計資料、語言學習等各種主題及類型之資料庫）、樂譜、畫作、藝術作品等。
- (六) 紙本或數位：數位出版及數位圖書館是時代發展趨勢，圖書館之資源配合時代發展，未來將以數位館藏為主。目前圖書仍以紙本為主，未來將逐步調整電子書之比重。期刊部分，學科領域期刊以電子期刊為主，通識性期刊則可訂購紙本。工具書以電子版為主、視聽資料以數位多媒體為發展方向。
- (七) 特色主題館藏：本館除廣泛蒐集各學門與各類型圖書資源外，分館與系館亦可典藏特色主題之館藏資料：如公館分館特色主題館藏為科普、漫畫、輕小說、生命教育等。

二、徵集原則

(一) 通則

1. 圖書資源之徵集，以採購、交換、贈送、重製、轉製、合作採訪等方式進行。
2. 各主題館藏資源應均衡發展。
3. 學科領域館藏主由各系所徵集，經費由各系所圖儀費支應。
4. 通識性館藏主由圖書館學科館員與讀者推薦徵集，經費由圖書館圖儀費支應。

5. 讀者推薦經本館審核後購置，每年以不超過本館圖儀費總額 20%為原則；有關繪本、投資、育兒、健身、休閒、旅遊與小說等，每年以不超過本館圖儀費總額 5%為原則。
6. 圖書館成立選書小組定期討論特殊採購書單或薦購書單。

(二) 各類型館藏資源徵集原則

1. 紙本書及電子書

- (1) 涵蓋國內外各類型以紙本或電子形式發行之圖書、研究報告、會議論文及民間社團出版品等。
- (2) 科技類與電腦類之紙本圖書凡出版十年以上者不予採購，惟教科書與經典著作視實際需求採購。
- (3) 參考選書工具，視實際需求購買。
- (4) 圖書館協助系所分析館藏強弱，進行館藏評鑑，並提供相關書訊，由學科館員擔任統一窗口，提供系所採購之參考。
- (5) 各學科領域之經典著作或導論、跨學科領域與科際整合性之相關圖書資源、通識性圖書資源由學科館員負責選擇。
- (6) 教科書之入藏，因應國家教育政策之推動，視實際需求適時徵集。
- (7) 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師評審辦法」第十二條徵集教師升等著作。
- (8) 針對館藏狀態為「疑遺失搜尋中」者，若超過一年仍無法尋獲者，視實際需求徵集。
- (9) 電子書以採購可買斷之機構版本者為原則，廠商必須提供書目檔，以利建檔。

2. 期刊、電子期刊及電子資料庫

- (1) 學術期刊以訂購電子期刊資料庫及聚合商資料庫為原則，不單獨訂購單種電子或紙本期刊，但目前因參加聯盟資料庫採購而不得刪

訂之期刊，及沒有被收錄到資料庫或沒有電子版之期刊除外。

- (2) 兩種聚合商資料庫若重複太多，以保留其中之一為原則，除非資料庫中已有本校已刪訂之重要電子期刊。
- (3) 學術單本期刊若有開放取用版本，則刪訂該期刊，並將該版本期刊編目加入館藏連結。
- (4) 整理本校各學系相關領域之專業學會及團體所出版之期刊，若有開放取用版本，則將該版本期刊編目加入館藏連結。
- (5) 紙本期刊之訂購以一般通俗性期刊為原則，中日文學術性期刊若無電子版，亦可訂購紙本。
- (6) 除了訂購電子期刊資料庫、聚合商資料庫外，盡量蒐集各領域索引摘要資料庫，提供師生檢索；本校未訂購之期刊，則由圖書館提供國內外館際合作文獻傳遞服務。
- (7) 每年進行電子期刊資料庫使用統計分析，若該資料庫單筆使用價格高於國內外館際合作或文獻傳遞費用，或經費不足時，則納入刪訂之考量。
- (8) 每年進行一次紙本期刊使用統計調查，若使用率甚低，或經費不足時，則納入刪訂之考量。
- (9) 各類電子資源，以能整合到圖書館之整合查詢系統，有永久使用權者優先。
- (10) 電子資源以採購校園版為原則，使用對象為本校教職員工生。

3. 報紙

- (1) 報紙之訂購以綜合性為主，主題報紙次之。
- (2) 報紙語文以中文為主，英文及其他語文次之。
- (3) 若有電子報紙，視經費及使用者使用習慣訂購。
- (4) 報紙索引或全文資料庫，視經費狀況及適用性選購並典藏。

4. 縮影資料

本館除了維持現有之縮影資料之典藏外，原則上不再蒐集其他之縮影資料。

5. 多媒體資料

- (1) 多媒體資料之徵集，以能夠取得公開播放版權者為優先。
- (2) 若內容相同但有不同出版型式者，以主流型式為優先。
- (3) 錄音資料：主要範圍包括古典音樂、歌劇、輕音樂、說唱藝術、演講、歷久彌新之經典歌曲等，除了必須針對作品及表演者加以選擇外，亦應將錄音技術及音質等因素納入考量。
- (4) 錄影資料：主要範圍包括音樂演奏、戲劇、電影、科學新知、才藝教學、通俗講座、旅遊介紹等，除了必須針對作品及表演者加以選擇外，亦應將錄製技術及呈現效果等因素納入考量。

6. 校史及特藏資料

校史及特藏資料徵集等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複本原則

- (一) 外文圖書原則上不採購複本。
- (二) 中文圖書以不超過三種為原則；教育類圖書以不超過五種為原則。
- (三) 學術性期刊原則上不採購複本，休閒性期刊若無電子版，則視校區之需，複本以三種為限。
- (四) 報紙若無電子報紙，則視校區之需，複本以三種為限。
- (五) 多媒體資料視校區之需，複本以不超過三種為原則。

四、薦購處理原則

- (一) 讀者可透過本館之圖書薦購系統推薦圖書、期刊、電子資源及多媒體資料。

學科領域之書刊向系所推薦，通識性之圖書資料則向本館推薦。

- (二) 薦購資料應符合館藏發展政策，並視當年度經費情況進行採購評估。
- (三) 薦購數量：
 - 1. 學生/職員工/校友(持有效借書證者)：每人每月 5 種(件)或新臺幣 5,000 元為原則，並以先達到者為止；各項資源類型合併計算。
 - 2. 教師：每人每學期 60 種(件)或新臺幣 60,000 元為原則，並以先達到者為止；各項資源類型合併計算。
- (四) 遇有爭議性資料之薦購時，提交本館選書小組討論。
- (五) 推薦者具有優先借閱權，圖書資料採購到館後，本館將以電子郵件通知有預約借閱之推薦者。

五、交換贈送原則

- (一) 交換贈送之圖書資源，必須符合本館館藏發展政策。
- (二) 凡交換或贈送之圖書資源，本館有全權處理之權利，進行分編典藏、轉贈、淘汰等不同方式之處置。
- (三) 詳依本館「受贈圖書資料處理要點」辦理。

六、館藏淘汰原則

圖書館空間有限，為使空間發揮最佳之效用，並提昇館藏之使用率，除依圖書館法第 14 條規範，每年在不超過館藏量百分之三範圍內，得辦理報廢；另依下列原則進行館藏淘汰，實際作業程序詳「本館館藏報廢作業要點」辦理：

- (一) 紙本圖書
 - 1. 內容不符合本館館藏發展政策之圖書資料。
 - 2. 缺頁、破損、不堪使用，且已無參考價值之圖書。
 - 3. 破損而整理裝訂費用等於或超過購買費，且於市面上可再購得之圖書。

4. 已以其它形式（如：電子版本、微縮形式）典藏，而該紙本形式已不具參考及保留價值之圖書。
5. 已典藏新版資料涵蓋舊版之舊版圖書。
6. 超出館藏複本原則之多餘複本。
7. 五年內未有讀者借閱之圖書，惟經評估仍具有使用價值者不在此限。
8. 違反著作權法之圖書。
9. 借閱遺失已辦妥賠償手續之圖書。
10. 已典藏新版之圖書，但舊版圖書若仍具有學術價值者，仍應予以保留。
11. 本館無複本之圖書不得淘汰，惟經評估已失去使用價值者不在此限。
12. 經定期盤點五年以上仍未尋獲或超過十年無法催還之外借圖書。

（二）紙本期刊

1. 多餘之期刊複本或零星單期未裝訂過刊。
2. 彙編本內容已涵蓋全卷之單本期刊。
3. 本館已訂購電子期刊且有永久使用權之期刊合訂本與不需裝訂之單本（如：訂定明確合約保障，可永久免費使用，或支付少許平台費即可使用者）。
4. 現期訂購期刊不裝訂者，僅保留一年份（中文週刊為半年份）後即逕行處理不再保存。
5. 報紙不予保存。
6. 由政府機關、學校單位贈閱之期刊，能藉由網路查得全文資料者，則紙本得予以淘汰。
7. 資料庫已加購回溯期刊檔（Back files）且具永久使用權，則紙本期刊合訂本得予以淘汰。

（三）多媒體資料

1. 多媒體資料之播放品質若已明顯出現瑕疵，嚴重影響讀者使用時，則

可予以淘汰。

2. 舊版光碟片不堪使用者，若內容具參考價值者，另提採購需求。

七、館際合作

電子資源多採聯盟採購，此外本館與他館之合作計畫，也會影響本館圖書資源的選擇，目前主要參加之館際合作組織為(包含但不限於此)：

- (一) 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享有全國性館際互借與複印權利及義務，同時負有更新全國期刊聯合目錄中本校館藏資料之義務。
- (二) 參加「全國學術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CONCERT)」，採購國內外資料庫、電子期刊及索引摘要資料庫，以有限經費採購最多的電子資源，開創合作採購之效益，未來朝與國內各大學圖書館合作採購核心資料庫發展。
- (三) 參加「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TAEBDC)」，以合作採購方式降低電子書資源成本，建立大專校院圖書館共購共享電子書的合作模式，擴大本校電子書館藏深度，提升教學與研究品質。
- (四) 參加「臺灣電子書供給合作社(TEBSCO)」，共建共享中文電子書館藏，以滿足學術研究及知識探索之資訊需求。
- (五) 參加「數位化論文典藏聯盟(DDC)」，為台港地區最具規模之西文博碩士數位論文聯盟，共購共享數位化論文資源，以提昇資訊服務。
- (六) 參加「科技部物理研究推動中心(PRPC)」之電子期刊聯盟，針對AIP、APS、IOP、OSA所發行之刊物共同採購，並開放學術單位會員使用線上檢索及閱覽服務，充分發揮電子期刊使用上更為便利快速的特性。
- (七) 參加「科技部化學推動中心(CPC)」之電子期刊聯盟，共購共享ACS (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電子期刊和RSC (Royal Society of Chemistry)電子期刊。
- (八) 與鄰近之大學建立區域聯盟，採購各校核心期刊資料庫，建立期刊資源共享合作模式。當期刊資料庫年度漲幅太高或使用率不佳，可考慮刪訂，並

向合作學校申請文獻傳遞服務，複印單篇期刊全文。

(九) 參加 Rapid ILL 計畫，與全球進行期刊文獻的館際合作。

八、館藏評鑑原則

為確保本館館藏能夠符合圖書館之發展及讀者之需求，圖書館應定期進行館藏評鑑，評鑑以學科或學院為單位，評鑑方法有下列幾種：

- (一) 量化評鑑：參考教育部「大專院校圖書館標準」之館藏計算公式進行量化評鑑。
- (二) 質化評鑑：採用書目核對法，利用標準書目來評鑑本館館藏。
- (三) 流通分析：透過本館自動化系統之流通模組，分析讀者借閱圖書之類型。
- (四) 讀者意見調查：透過本館讀者滿意度調查，了解讀者對於本館館藏之滿意程度及相關建議。

肆、館藏發展政策之實施與修正

本館之館藏發展政策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